

# 台灣費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 51 號 10 樓之 2

聯絡人：林先生

聯絡電話：04-23263288-187

受文者：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08 月 01 日

發文字號：(103)斯字第 022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一)、(二)。

主旨：緊急敬告同業先進聲明通知

說明：

一、如附件(一)、附件(二)。

二、請查照。



## 附件(一)：權益提醒聲明

各位同業先進好

緊急通知貴單位、公司、同業先進、建築師、技師、營造商、綠建築顧問。

近日眾多客戶或同業先進，向本公司反應有關本公司離職員工簡碩賢(Shawn Jang)、黃家明(Ming Huang)、簡成佑(Steve Jang)等人，在外自稱台灣某永續能源協會理事長(殊不知已於今年一月自行請辭)及財務長等職銜，疑有涉嫌假職務之便、罔顧工程倫理與商業道德四處投遞黑函企圖謀取商業利益、從事商業間諜行為與業務侵占、背信或以獲取公司營業資訊、並有涉及散佈不實言論誹謗本公司等情事，本公司特此綜合回覆聲明如下。

經再度訪查後，敝人代表公司再次聲明，簡碩賢、黃家明及簡成佑等三人因在職期間涉嫌不法情事，三位 AP 罔顧高級知識份子社會教育義務，已於 2014 年 1 月及 2 月遭本公司開除或自動藉故離職。三位在職期間透過職務之便，涉嫌在外虛設或投資智森公司、企圖收受回扣等不法利益未遂、疑虛報業務費用或勾串外包商竊取本公司營業資訊與財務等不法情事，皆與本公司無關。據查三人疑帶走公司大量營業技術文件與業主專案資訊，本公司並已遞狀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正式提出上述人等涉及背信告訴，未來如果涉有侵害本公司權益，將追訴相關人等賠償責任，此外，為避免同業誤用受騙或受害，幾項攸關貴單位業務運作之重大資訊與聲明如下，惠請往來同業先進、業主及廠商知悉與審慎因應。

- 一、 RCI Taiwan Ltd. 聲稱為 RCI Engineering INC 台灣分公司，本公司澄清，RCI 美國曾為我司 LEED 專案性能驗證顧問，上述三位離職後卻任職 RCI 公司，並以分公司說辭招攬業務，是否先前蓄意進入本公司任職，圖謀營業資訊後離職，事實行為起人疑竇，是否涉及以職務之便，協助洗錢，本公司已去律師函要求 RCI 說明，據查該公司位於美國邁阿密，僅為三人小型顧問公司，非簡等人訛傳之數百人規模公司，試問三人公司有何能力進行跨國據點營運，RCI Taiwan Ltd. 是否與 RCI 美國有關，又與智森公司何關？無法查證！請同業留意避免視聽混淆受騙。
- 二、 台灣永續能源環境專業協會，初始為本公司出於深耕綠建築市場決心，而捐獻贊助成立，初始登記地址亦為本公司台中公司(如附件二)，殊不知因敝人與創辦協會之同業會員，已無法認同簡碩賢君與黃家明君所掌握該協會卻隱藏個人不法行為，已被協會非經通知，而故意移除專業會員資格，本公司已去函內政部，要求遷址與說明，該協會目前登記於智森公司，與本公司及敝人已無關連，該協會宣稱為美國 USGBC 官方唯一認同台灣區綠建築技術 NGO 代表，經查證在台加入該協會之專業會員之 AP 人數(全台 AP 約 130 人)不到全台 1/4，如何代表台灣發聲，甚至與政府對話？敝人身為在台 LEED AP 成員之一，在此深表無法認同，將保留去函 USGBC 要求官方解釋之權利。

三、 敝人基於對台灣綠建築產業永續發展之關心、對同業商業倫理、產業鏈正常發展及綠建築顧問執業生態之擁護，痛絕不肖人士破壞行業倫理與不法，在此疾首呼籲各位同業先進勇敢拒絕上述人士任何不法之藉故合作利用，也期望本公司是綠建築產業最後一位受害者，因此特針對以上攸關產業共榮運作之重大資訊予以聲明回應，敬請同業先進、往來廠商知悉，並留意上述嫌疑可能衍生之商業爭議與經濟損失。

聲明人

台灣費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志吉

LEED AP., 冷凍空調技師., CMVP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

財  
政  
分  
類